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召集人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立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吴宁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 99 号(江宁开发区)公司 A309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652,6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652,6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3.88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3.88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立华先生主持;

2、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肖兰花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52,100	99.9990	500	0.001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37,6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5,052,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0000	500	10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0000	500	10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652,100	99.9960	500	0.0040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652,100	99.9960	500	0.0040	0	0.0000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652,100	99.9960	500	0.0040	0	0.0000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652,100	99.9960	500	0.004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9、议案 12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 10、议案 11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 6、议案 8、议案 9、议案 1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华诗影、郑子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3-029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5 月 1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受外部环境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2 年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24 万元,同比减少 11.58%。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9 万元,同比减少 16.95%。

● 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收盘,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5 月 1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询证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交易类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股价异动期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说明

受外部环境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2 年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24 万元,同比减少 11.58%(具体原因分析详见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之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9 万元,同比减少 16.95%。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5 月 1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3-036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0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72,697,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67,269,776.6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对总额进行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72,697,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5 月 26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3 年 5 月 2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
1	08*****086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08*****053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 年 5 月 17 日至登记日:2023 年 5 月 25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地址:沧州高新区永济西路 77 号明珠大厦

咨询联系人:李繁联、梁芳

咨询电话:0317-2075318、0317-2075245

传真电话:0317-2075246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343 证券简称:云天励飞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包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机构	资金账号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44250200002100004215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日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3-034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7 号)(以下简称"批复文件"),批复文件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0-8911768

联系邮箱:yinjialiang@olympicpcb.com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8692

联系邮箱:project_sydlecm@citics.com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公司章程修正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近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邢台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300601142274F

公司名称: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靳保芳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56,514,564 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10 月 20 日

住所:河北省宁晋县新兴路 123 号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生产太阳能电池、组件;研制、开发太阳能系列产品;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相关产品与原材料;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电量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维护;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从事太阳能电池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厂房租赁;场地租赁;电气设备租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95 证券简称: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9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会议地点:广西桂林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3 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2 日。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谢庆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0 名,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本总额的 0.00%。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网络投票统计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 5 名,代表公司股份 47,290,04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1799%。

2、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委托代理人、下同)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1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1%;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0,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94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05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89,9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1,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7%;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谢庆奎担任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68,65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为 99.954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7%。

谢庆奎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2)选举谢金菱担任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47,268,65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为 99.954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4 股,占